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再次提醒投资者警惕不法人员 及机构假冒本公司名义实施非法证券行为的公告

近期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多次接到投资者举报，发现有非法机构以及个人以本公司或本公司分支机构，或使用易使投资者混淆的与本公司名称极为相似的公司名义，通过提供证券投资咨询服务并保障收益等非法推介证券的方式，与投资人签订相关合同，以获取非法收入，该行为严重损害了投资者权益和本公司声誉，本公司就此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

（一）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不会以任何途径和形式向客户违规推荐股票，更不会从事代理买卖股票等非法证券活动，也从未与任何机构或个人合作开展上述活动；本公司为基金投资者提供手机短信资讯等一系列服务，不涉及任何证券投资咨询和买卖等内容，敬请投资者留意并注意甄别。

（二）本公司目前仅设立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家子公司（下称：“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及旗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信息请以中国证监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本公司官方网站（www.ctfund.com）的公告文件为准。投资者在接到不明电话或短信后，可及时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9888）或查阅本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进行确认。

（三）本公司办公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41 楼。截至报告日，该地址仅为本公司和子公司办公地址，如上信息有任何变更的，公司将在法定媒体上另行公告，请以公告为准。

（四）本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妥善保管与其身份、基金等证券投资相关的重要私密资料和信息，避免被非法机构和个人违法使用以牟取非法利益从而损害投资者合法权利。

本公司于此再次严正声明，对任何冒用本公司或本公司工作人员名义进行非法证券活动的机构或人员，本公司将保留采取进一步法律行动的权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三日